

#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瑞诚”）2025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如下：

### 一、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1. 基本情况

北京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创立于 1997 年，2019 年 12 月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更名为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瑞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1 号楼 805#，首席合伙人李秀峰先生。截至 2024 年末，中瑞诚拥有合伙人 51 名、注册会计师 28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8 名。

#### 2. 聘任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瑞诚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 二、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依据《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及其他执业规范，并结合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工作安排，中瑞诚针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开展了审计工作。

在审计工作实施期间，中瑞诚就会计师事务所与审计项目组的独立性、审计项目组的人员配置、审计范围界定、审计计划制定、重大错报风险评估与应对、舞弊识别与应对、审计证据收集与评价、关键审计事项认定、审计调整事项处理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展开了全面且深入的交流与沟通。

经审计，中瑞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中瑞诚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三、公司评估意见

在本次审计工作中，中瑞诚及其审计项目组始终坚守独立性原则，秉持公允、客观的态度执行独立审计工作。按照既定计划，顺利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任务，并严格恪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